

滁州市南谯区民政局 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1.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支出(民生实事)”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支出(民生实事)								
实施单位	南谯区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20		年度资金总额:		224.42		
	其中: 财政拨款		120		其中: 财政拨款		224.42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4年1月—2024年12月)				年度目标				
	根据《2022年滁州市困难群众救助4项民生工程》实施方案的文件规定发放城乡分散及集中供养人员约1500人发放生活补助、临时补助、一次性补助、护理补贴、价格临时补贴等,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起到政府兜底作用。				根据《2022年滁州市困难群众救助4项民生工程》实施方案的文件规定发放城乡分散及集中供养人员约1500人发放生活补助、临时补助、一次性补助、护理补贴、价格临时补贴等,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起到政府兜底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特困	特困覆盖面	应保尽保	数量指标	城乡特困	特困覆盖面	应保尽保
		质量指标	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	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	100%	质量指标	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	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时间	下达时间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时间	下达时间	资金下达时间
			资金拨付率	资金拨付	100%		资金拨付率	资金拨付	资金拨付率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24.42万元	224.42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24.42万元	224.4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100%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100%	
		适应当地经济发展水平	适应当地经济发展水平	适应		适应当地经济发展水平	适应当地经济发展水平	适应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为目标，应补尽补，建立起家庭善尽义务、社会积极扶助、政府积极保障的责任共担格局	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为目标，应补尽补，建立起家庭善尽义务、社会积极扶助、政府积极保障的责任共担格局	逐步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为目标，应补尽补，建立起家庭善尽义务、社会积极扶助、政府积极保障的责任共担格局	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为目标，应补尽补，建立起家庭善尽义务、社会积极扶助、政府积极保障的责任共担格局	逐步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2. “2022 年市级福彩公益金”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市级福彩公益金			
实施单位	南谯区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5	年度资金总额:	15
	其中: 财政拨款	5	其中: 财政拨款	1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年度目标	
	社会组织赋能提升项目, 开展公益微创投等扶持社区社会组织发展		社会组织赋能提升项目, 开展公益微创投等扶持社区社会组织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组织孵化基地数量	1个	1个	数量指标	社会组织孵化基地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开展公益微创投	开展公益微创投	100%	质量指标	开展公益微创投	开展公益微创投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时间	下达时间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时间	下达时间	100%
		资金拨付率	资金拨付	100%		资金拨付率	资金拨付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5万元	15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5万元	15万元
经济效益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区社会组织发展	促进社区社会组织发展	有效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区社会组织发展	促进社区社会组织发展	有效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区社会组织发展	促进社区社会组织发展	有效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区社会组织发展	促进社区社会组织发展	有效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3. “2023年63号文件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63号文件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专项资金
实施单位	南谯区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 总额:	7	年度资金总额:	14.22					
	其中: 财 政拨款	7	其中: 财政拨款	14.22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 体 目 标	中期目标 (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年度目标					
	2023 年 63 号文件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出社会福利专项资金用于残疾人福利,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项目, 用于支付运营补贴及建设补贴			2023 年 63 号文件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出社会福利专项资金用于残疾人福利,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项目, 用于支付运营补贴及建设补贴					
绩 效 指 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 标 值	绩 效 标 准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 标 值	绩 效 标 准
	产 出 指 标	数量 指标	精神障碍社 区数量	2 个	2 个	数量 指标	精神障碍社 区数量	2 个	2 个
		质量 指标	运营补贴标 准	20 万一年	20 万 一 年	质 量 指标	运营补贴标准	20 万一年	20 万一年
		时效 指标	资金下达时 间	下达时间	100%	时效 指标	资金下达时间	下达时间	100%
			资金拨付率	资金拨付	100%		资金拨付率	资金拨付	100%
		成本 指标	项目成本	14.22 万元	14.22 万 元	成本 指标	项目成本	14.22 万元	14.22 万元
		经济 效益	本指标不适 用	本指标不适 用	不适用	经济 效益	本指标不适 用	本指标不适 用	不适用
		社会 效益 指标	精神障碍社 区康复发展	精神障碍社 区康复发展	有 效 促 进	社会 效 益 指 标	精神障碍社 区康复发展	精神障碍社 区康复发展	有效促进
		生态 效益 指标	本指标不适 用	本指标不适 用	本 指 标 不 适 用	生态 效 益 指 标	本指标不适 用	本指标不适 用	本指标不 适用
	可持 续影 响 指 标	残疾事业发 展	残疾事业发 展	有 效 促 进	可持 续影 响 指 标	残疾事业发展	残疾事业发展	有效促进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geq 95\%$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geq 95\%$	

4. “严重精神病人监护人责任意外险市级补助”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严重精神病人监护人责任意外险市级补助							
实施单位		南谯区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4		年度资金总额:	7.74			
		其中: 财政拨款	4		其中: 财政拨款	7.74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年度目标				
	确保全区患者不因以疏于救治管理而伤害自身或危害社会, 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事)件尤其是命案的发生, 保障公共安全, 维护社会稳定。推进我区残疾人保障工作, 着力解决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护理支出, 保障残疾人生存发展权益				确保全区患者不因以疏于救治管理而伤害自身或危害社会, 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事)件尤其是命案的发生, 保障公共安全, 维护社会稳定。推进我区残疾人保障工作, 着力解决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护理支出, 保障残疾人生存发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精神病监护保险人数	约 250 人	约 250 人	数量指标	精神病监护保险人数	约 250 人	约 250 人
		质量指标	保险购买标准	按照每人 380 元的标准	按照每人 380 元的标准	质量指标	保险购买标准	按照每人 380 元的标准	按照每人 380 元的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时间	下达时间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时间	下达时间	100%
			资金拨付率	资金拨付	100%		资金拨付率	资金拨付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7.74 万元	7.74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7.74 万元	7.74 万元
		经济效益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不适用	经济效益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残疾人事业发展	推进残疾人事业发展	有效推动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残疾人事业发展	推进残疾人事业发展	有效推动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	保障社会稳定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	保障社会稳定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5. “2023 年 133 号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奖补资金” 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 133 号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奖补资金								
实施单位	南谯区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7			年度资金总额:	14.22			
	其中: 财政拨款	7			其中: 财政拨款	14.22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年度目标				
	2023 年 133 号文件省级民政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中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奖补资金, 统筹用于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及为社会办养老机构发放一次性纾困补贴				2023 年 133 号文件省级民政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中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奖补资金, 统筹用于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及为社会办养老机构发放一次性纾困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特困护理床数量	800 张	800 张	数量指标	购买特困护理床数量	800 张	800 张
		质量指标	特困护理床标准	约 1200 元	约 1200 元	质量指标	特困护理床标准	约 1200 元	约 1200 元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时间	下达时间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时间	下达时间	100%
			资金拨付率	资金拨付	100%		资金拨付率	资金拨付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4.22 万元	14.22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4.22 万元	14.22 万元
经济效益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不适用	经济效益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养老服务体系	促进养老服务体系	有效推动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养老服务体系	促进养老服务体系	有效推动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	保障社会稳定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	保障社会稳定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6. “支持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基本养老服务救助”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支持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基本养老服务救助							
实施单位		南谯区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25			年度资金总额:	51.7		
		其中: 财政拨款	25			其中: 财政拨款	51.7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年度目标			
	对养老机构发放的绩效补助总额为市县某月实际发放到所有低保失能老人的救助金额的总和的 30% 或 30% 以内, 也就是说补助上限为救助资金总额的 30%					对养老机构发放的绩效补助总额为市县某月实际发放到所有低保失能老人的救助金额的总和的 30% 或 30% 以内, 也就是说补助上限为救助资金总额的 3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失能老年人数量	同时满足已纳入低保范围、经评估认定为完全	同时满足已纳入低保范围、经	数量指标	低保失能老年人数量	同时满足已纳入低保范围、经评估认定为完全失能、自愿入	同时满足已纳入低保范围、经评估认

			失能、自愿入住养老机构满30日、年龄达到60周岁这4个条件	评估认定为完全失能、自愿入住养老机构满30日、年龄达到60周岁这4个条件			住养老机构满30日、年龄达到60周岁这4个条件	定为完全失能、自愿入住养老机构满30日、年龄达到60周岁这4个条件
	质量指标	救助标准	依托养老机构，为更多的老年人提供集中照护服务	依托养老机构，为更多的老年人提供集中照护服务	质量指标	救助标准	依托养老机构，为更多的老年人提供集中照护服务	依托养老机构，为更多的老年人提供集中照护服务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时间	下达时间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时间	下达时间	100%
		资金拨付率	资金拨付	100%		资金拨付率	资金拨付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51.7万元	51.7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51.7万元	51.7万元
	经济效益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不适用	经济效益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养老机构发展	促进养老机构发展	有效推动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养老机构发展	促进养老机构发展	有效推动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发展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发展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发展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发展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7. “2023 年 124 号文件 2022、2023 年福彩公益金市县 分成”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4 号文件 2022、2023 年福彩公益金市县分成								
实施单位	南谯区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 总额:		60		年度资金总额:		125.21		
	其中: 财 政拨款		60		其中: 财政拨款		125.21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中期目标 (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年度目标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65 万、家庭照护床位护理补助市级承担资金 5.4 万, 支持省农村养老服务体系改革试点工作 20 万, 养老机构疫情防控工作补助资金 28 万, 老年人助餐服务补贴 17.2 万, 2023 年老年助餐服务设施建设补助 54 万, 公办农村敬老院服务质量建设项目 55 万, 老年人综合能力评估市级补助 22.8 万, 农村留守儿童牵手行动 10 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 4.2 万, 公益性公墓质量提升年行动 10 万, 社区慈善基金奖补 10 万, 乡镇(街道)社工站建设运行奖补 10 万, 便民服务社区会客厅建设 20 万, 城乡社区示范点建设 30 万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65 万、家庭照护床位护理补助市级承担资金 5.4 万, 支持省农村养老服务体系改革试点工作 20 万, 养老机构疫情防控工作补助资金 28 万, 老年人助餐服务补贴 17.2 万, 2023 年老年助餐服务设施建设补助 54 万, 公办农村敬老院服务质量建设项目 55 万, 老年人综合能力评估市级补助 22.8 万, 农村留守儿童牵手行动 10 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 4.2 万, 公益性公墓质量提升年行动 10 万, 社区慈善基金奖补 10 万, 乡镇(街道)社工站建设运行奖补 10 万, 便民服务社区会客厅建设 20 万, 城乡社区示范点建设 30 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 准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数量	按文件要求	按文件要求	数量 指标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数量	按文件要求	按文件要求
		质量 指标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质量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质量	根据养老与智慧养老文件要求	质量 指标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质量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质量	根据养老与智慧养老文件要求
		时效 指标	资金下达时间	下达时间	100%	时效 指标	资金下达时间	下达时间	100%
			资金拨付率	资金拨付	100%		资金拨付率	资金拨付	100%
		成本 指标	项目成本	125.21 万元	125.21 万元	成本 指标	项目成本	125.21 万元	125.21 万元
经济	本指标不适	本指标不适	不适用	经济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	用	用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养老服务体系	促进养老服务体系	有效推动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养老服务体系	促进养老服务体系	有效推动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	保障社会稳定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	保障社会稳定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8. “2023 年 133 号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奖补资金福彩公益金”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 133 号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奖补资金福彩公益金								
实施单位	南谯区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25			年度资金总额:		57.76	
	其中: 财政拨款		25			其中: 财政拨款		57.76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年度目标			
	2023 年 133 号文件省级民政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中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奖补资金, 统筹用于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及为社会办养老机构发放一次性纾困补贴					2023 年 133 号文件省级民政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中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奖补资金, 统筹用于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及为社会办养老机构发放一次性纾困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	数量	购买特困护	800 张	800 张	数量	购买特困护理	800 张	800 张

出 指 标	指标	理床数量			指标	床数量		
	质量 指标	特困护理床 标准	约 1200 元	约 1200 元	质 量 指标	特困护理床标 准	约 1200 元	约 1200 元
	时效 指标	资金下达时 间	下达时间	100%	时效 指标	资金下达时间	下达时间	100%
		资金拨付率	资金拨付	100%		资金拨付率	资金拨付	100%
	成本 指标	项目成本	57.76 万元	57.76 万 元	成本 指标	项目成本	57.76 万元	57.76 万元
	经济 效益	本指标不适 用	本指标不适 用	不适用	经济 效益	本指标不适 用	本指标不适 用	不适用
	社会 效益 指标	促进养老服 务体系建设	促进养老服 务体系建设	有 效 推 动	社会 效 益 指 标	促进养老服 务体系建设	促进养老服 务体系建设	有效推动
	生态 效益 指标	本指标不适 用	本指标不适 用	本 指 标 不 适 用	生态 效 益 指 标	本指标不适 用	本指标不适 用	本指标不 适用
	可持 续影 响 指 标	保障社会稳 定	保障社会稳 定	有 效 保 障	可持 续影 响 指 标	保障社会稳 定	保障社会稳 定	有效保障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 象满 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 意度	$\geq 95\%$	服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 象满 意度	服务对 象满 意度	$\geq 95\%$	

9. “2022 年临时救助资金” 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临时救助资金			
实施单位	南谯区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 总额:	7	年度资金总额:	15.1
	其中: 财 政拨款	7	其中: 财政拨款	15.1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	中期目标 (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年度目标	

体 目 标	实现应救尽救，保障临时救助资金按时发放，做到临时与其他保障制度的衔接，有效保障困难群众求助有门。预防和减少外出流浪乞讨现象等措施，及时有效救助流浪乞讨人员，实现流浪乞讨人员应救尽救，切实维护好流浪乞讨人员人身安全和基本生活。					实现应救尽救，保障临时救助资金按时发放，做到临时与其他保障制度的衔接，有效保障困难群众求助有门。预防和减少外出流浪乞讨现象等措施，及时有效救助流浪乞讨人员，实现流浪乞讨人员应救尽救，切实维护好流浪乞讨人员人身安全和基本生活。				
绩 效 指 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 标 值	绩 效 标 准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 标 值	绩 效 标 准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临时救助人数	约 200 人次	200 人次	数 量 指 标	临时救助人数	约 200 人次	200 人次	
		质 量 指 标	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	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	100%	质 量 指 标	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	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	100%	
			时 效 指 标	资金下达时间	下达时间	100%	时 效 指 标	资金下达时间	下达时间	100%
		资金拨付率		资金拨付	100%	资金拨付率		资金拨付	100%	
	成 本 指 标	项目成本	15.1 万元	15.1 万元	成 本 指 标	项目成本	15.1 万元	15.1 万元		
	效 益 指 标	经 济 效 益 指 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100%	经 济 效 益 指 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100%	
			适应当地经济发展水平	适应当地经济发展水平	适应		适应当地经济发展水平	适应当地经济发展水平	适应	
		社 会 效 益 指 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有 效 提 升	社 会 效 益 指 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有 效 提 升	
		生 态 效 益 指 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本 指 标 不 适 用	生 态 效 益 指 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本 指 标 不 适 用	
	可 持 续 影 响 指 标	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逐 步 完 善	可 持 续 影 响 指 标	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逐 步 完 善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95%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95%	

10. “临时救助支出”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临时救助支出								
实施单位	南谯区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6			年度资金总额:	12.98			
	其中: 财政拨款	6			其中: 财政拨款	12.98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年度目标				
	实现应救尽救, 保障临时救助资金按时发放, 做到临时与其他保障制度的衔接, 有效保障困难群众求助有门。预防和减少外出流浪乞讨现象等措施, 及时有效救助流浪乞讨人员, 实现流浪乞讨人员应救尽救, 切实维护好流浪乞讨人员人身安全和基本生活。				实现应救尽救, 保障临时救助资金按时发放, 做到临时与其他保障制度的衔接, 有效保障困难群众求助有门。预防和减少外出流浪乞讨现象等措施, 及时有效救助流浪乞讨人员, 实现流浪乞讨人员应救尽救, 切实维护好流浪乞讨人员人身安全和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救助人数	约 200 人次	200 人次	数量指标	临时救助人数	约 200 人次	200 人次
		质量指标	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	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	100%	质量指标	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	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时间	下达时间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时间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2.98 万元	12.98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2.98 万元	12.98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100%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100%
			适应当地经济发展水平	适应当地经济发展水平	适应		适应当地经济发展水平	适应当地经济发展水平	适应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逐步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逐步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1. “2023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农村低保”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农村低保								
实施单位	南谯区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25			年度资金总额:	54.14			
	其中: 财政拨款	25			其中: 财政拨款	54.14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年度目标				
	实现应保尽保, 保障低保资金按时发放, 做到城乡低保与其他保障制度的衔接, 有效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满足城乡困难居民最低生活需求。保障我区城乡居民的基本生活权益, 维护社会稳定, 促进城乡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				实现应保尽保, 保障低保资金按时发放, 做到城乡低保与其他保障制度的衔接, 有效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满足城乡困难居民最低生活需求。保障我区城乡居民的基本生活权益, 维护社会稳定, 促进城乡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	低保覆盖面	应保尽保	数量指标	低保	低保覆盖面	应保尽保
		质量指标	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	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	100%	质量指标	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	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	100%
		时效	资金下达时	下达时间	100%	时效	资金下达时间	下达时间	资金下达

	指标	间			指标			时间
		资金拨付率	资金拨付	100%		资金拨付率	资金拨付	资金拨付率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24.42 万元	224.42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24.42 万元	224.4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100%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100%
		适应当地经济发展水平	适应当地经济发展水平	适应		适应当地经济发展水平	适应当地经济发展水平	适应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逐步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逐步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2. “2023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孤儿救助” 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孤儿救助			
实施单位	南谯区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2	年度资金总额:	3.81
	其中: 财政拨款	2	其中: 财政拨款	3.81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	中期目标 (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年度目标	

体 目 标	对全区范围内的孤儿，指失去父母、查找不到生父母且未被依法收养的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指父母因重大困难无法履行抚养和监护责任的儿童）。进行每人每月1300元、1500元（社会散居）或每人每月1700元（集中供养）的基本生活保障。				对全区范围内的孤儿，指失去父母、查找不到生父母且未被依法收养的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指父母因重大困难无法履行抚养和监护责任的儿童）。进行每人每月1300元、1500元（社会散居）或每人每月1700元（集中供养）的基本生活保障。				
绩 效 指 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 标 值	绩 效 标 准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 标 值	绩 效 标 准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符合条件的儿童	40名	40名	数 量 指 标	符合条件的儿童	40名	40名
		质 量 指 标	保障标准	1300/1500/1700	1300/1500/1700	质 量 指 标	保障标准	1300/1500/1700	1300/1500/1700
		时 效 指 标	资 金 下 达 时 间	下达时间	100%	时 效 指 标	资 金 下 达 时 间	下达时间	100%
			资 金 拨 付 率	资金拨付	100%		资 金 拨 付 率	资金拨付	100%
	成 本 指 标	项目成本	3.81万元	3.81万元	成 本 指 标	项目成本	3.81万元	3.81万元	
	效 益 指 标	经 济 效 益 指 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100%	经 济 效 益 指 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100%
			适应当地经济发展水平	适应当地经济发展水平	适应		适应当地经济发展水平	适应当地经济发展水平	适应
		社 会 效 益 指 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有 效 提 升	社 会 效 益 指 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有 效 提 升
		生 态 效 益 指 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本 指 标 不 适 用	生 态 效 益 指 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本 指 标 不 适 用
		可 持 续 影 响 指 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逐 步 完 善	可 持 续 影 响 指 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逐 步 完 善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95%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95%